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5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会议由董事长汪方怀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如下事项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及新意资本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利益相关方拉萨鼎金实业有限公司(原名“拉萨鼎金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继续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之事项,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董事汪方怀、黄永国、宫玉国、周敬洁、邓慧明予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继续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即计划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事项之日起12个月内实施(因停盘事项,购买期限予以相应顺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继续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之事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购买公司股票承诺实施进展情况暨申请延期实施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0年11月9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78)。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6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其中:委托出席的监事0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窗海燕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如下事项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决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拉萨鼎金实业有限公司(原名“拉萨鼎金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继续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之事项,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监事窗海燕、杨中华、汪蓓蓓予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原因符合实际情况,该事项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合法权益,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监管法规的规定。同意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并同意将该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7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购买公司股票承诺实施进展情况暨申请延期实施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子公司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音智能”)股东拉萨子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栋科技”)、拉萨鼎金实业有限公司(原名“拉萨鼎金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金实业”)及车音智能原股东新意资本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意资本”)《关于购买华闻集团股票承诺实施进展情况暨申请延期实施承诺的函》,获悉子栋科技、鼎金实业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进展情况,同时子栋科技、鼎金实业提出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申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主要内容及实施进展情况

2018年7月16日,公司与子栋科技、鼎金实业、新意资本、嘉兴慧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正佳智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华浩远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车音智能就公司购买车音智能60%股权之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其中约定:子栋科技、鼎金实业、新意资本(以下合称“承诺方”)承诺并保证,自车音智能60%股权过户之日起12个月内(不含车音智能60%股权过户的当月)按照45.85%:45.85%:8.30%的比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其他方式直接购买公司股票,且承诺方用于购买公司股票的金额合计不得低于5亿元(大写:伍亿元整),但承诺方购买公司股票的比例合计达到公司届时总股本的4.99%时,承诺方可不再继续购买公司股票。

2018年8月13日,公司已完成车音智能60%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承诺方应于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履行购买公司股票承诺。

截至2019年8月30日,新意资本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共8,330,3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新意资本应当购买公司股票不低于8,271,9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新意资本已实施完毕购买公司股票承诺。2020年3月3日,新意资本与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新意资本向公司支付1,000万元保证金以换取其对已购买的公司股票是否减持、设置质押或其他财产性权利负担的决定权,该次调整已经公司2020年3月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2020年3月2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目前,新意资本已向公司支付1,000万元保证金。

2019年8月30日,公司收到子栋科技、鼎金实业发来的《关于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承诺的函》,子栋科技、鼎金实业向公司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购买期间由“自车音智能60%股权过户之日起12个月内(不含车音智能60%股权过户当月)”调整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次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事项之日起12个月内(因停盘事项,购买期限予以相应顺延)”,该次申请延期已经公司2019年9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2019年10月1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子栋科技、鼎金实业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延期至2020年10月9日。截至2020年10月9日,子栋科技、鼎金实业尚未购买公司股票。

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2019年9月4日、2020年3月5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购买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9)、《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购买公司股票承诺实施进展情况暨申请延期实施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关于新意资本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商请调整已购买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二、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原因

2019年以来全球经济下滑,2020年新冠疫情又肆虐全球,重创全球实体经济、全球范围内大规模停工停产。子栋科技和鼎金实业为产业投资公司,受宏观经济环境及政策导向影响颇为明显,短期内不仅无法获得投资项目的分红、变现收入,还需为所投项目注入流动性以维持项目运营,现金流非常紧张,资金使用计划被迫修改。汽车行业属遭受重创的行业之一,车音智能作为汽车行业之车联网综合服务供应商,生产经营亦遭受重创,在此背景下,今年以来子栋科技和鼎金实业也一直持续为车音智能获取流动性提供支持,直接提供资金或者为车音智能的各项融资提供增信担保。

为此,子栋科技和鼎金实业再次向公司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购买期间调整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事项之日起12个月内(因停牌事项,购买期限予以相应顺延)”。

三、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具体方案

(一)购买目的及承诺

1、购买目的。本次购买公司股票主要目的是承诺方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及价值提升的信心,以及继续履行已向公司做出的有关承诺。

2、购买承诺。承诺方拟用于购买公司股票的金额合计不得低于5亿元(大写:伍亿元整),但购买公司股票的比例合计达到公司届时总股本的4.99%时,可不再继续购买公司股票。

(二)购买主体和方式

鉴于新意资本已完成其购买8.30%比例的承诺,子栋科技、鼎金实业仍按照45.85%:45.85%的比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其他方式直接购买公司股票。

(三)购买期间

新意资本已于2019年8月30日前完成购买公司股票的承诺,子栋科技、鼎金实业计划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事项之日起12个月内实施(因停盘事项,购买期限予以相应顺延)。

(四)其他承诺及说明以各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四、需要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子栋科技、鼎金实业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事项,需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11月19日,和平财富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广控股”)50%的股权转让给和融浙联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融浙联”)的全资子公司拉萨融威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截至目前,该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而,无锡天地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无锡金铃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无锡金铃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无锡和平联合企业发展有限公司40%股权,无锡和平联合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和融浙联30%股权;无锡天地源投资有限公司还持有南金实业的唯一股东金正源联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正源”)40%股权。另外,和融浙联的董事王政先生还担任金正源的法定代表人兼副董事长、总裁,和融浙联的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芮群伟担任鼎金实业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故鼎金实业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广控股、控股股东国广环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广资产”)均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以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批准了《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议案》。鉴于:(1)公司董事汪方怀现任国广控股董事;(2)公司董事黄永国现任国广控股总裁;(3)公司董事宫玉国现任国广控股副总裁;(4)公司董事周敬洁在到公司任职前曾担任和融浙联总裁助理;(5)子栋科技、鼎金实业及新意资本对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赔偿金支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而董事邓慧明现任新意资本控股子公司隆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董事汪方怀、黄永国、宫玉国、周敬洁、邓慧明予以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后,公司独立董事应就本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批准了《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议案》,并发表了意见。鉴于:(1)公司监事会主席窗海燕现任鼎金实业唯一股东金正源副总裁;(2)公司监事杨中华现任国广控股董事;(3)公司监事汪蓓蓓现任国广控股副总裁。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监事窗海燕、杨中华、汪蓓蓓予以回避表决。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国广控股全资子公司国广环球财富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及国广资产(包括其直接持股账户“国广环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股账户“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星光5号单一资金信托”)作为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也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购买公司股票承诺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本次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指引的相关规定。子栋科技、鼎金实业将与公司一起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一)董事会决议;

(二)监事会决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四)子栋科技、鼎金实业、新意资本《关于购买华闻集团股票承诺实施进展情况暨申请延期实施承诺的函》。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8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定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9日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11月9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9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普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普通股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1月2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5A号全球贸易之窗2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

1、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国广环球财富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及国广环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包括其直接持股账户“国广环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股账户“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星光5号单一资金信托”)作为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也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二)提案的具体内容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已经2020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0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第八届监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购买公司股票承诺实施进展情况暨申请延期实施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例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或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有关要求: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深圳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深圳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方式: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三)登记时间:2020年11月5日(上午9:00-11:00,下午2:30-5:00)

(四)登记地点: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5A号全球贸易之窗28楼董事会秘书部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金 日 邱小妹

邮 编:570208

电 话:(0898)66254650 66196060

传 真:(0898)66254650 66255636

电子邮箱:board@000793.com

(六)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一)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93”,投票简称为“华闻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0年11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1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本人/本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有普通股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例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提案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表决一栏中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结果,三者中只能选其一。)

如果股东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是□ 否□

签发日期:二〇二〇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注: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9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陕西华商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西安曲江文化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金控”)于2020年9月29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100,000万元的交易价格将持有的剡离非目标资产后的陕西华商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商传媒”)10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20,000万元)转让给曲江金控或其指定方,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0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10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关于转让陕西华商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

截至目前,“17华闻传媒MTN001”“18华闻传媒MTN001”两只存续中期票据均有持有票据债务本金的50%以上中期票据持有人同意解除华商传媒100%股权质押,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相关协议等约定协助公司解除华商传媒100%股权的质押。

公司将根据转让华商传媒100%股权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0-050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西安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计人民币 96,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国泰君安证券君跃聚龙佰佰定制款2020年第2期收益凭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738期收益凭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739期收益凭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740期收益凭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741期收益凭证、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705期、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6172号)、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6174号)

●委托理财期限:181天、359天、357天、354天、358天、93天、181天、9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为公司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自2020年9月1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国泰君安	收益凭证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聚龙佰佰定制款2020年第2期收益凭证	10,000	181天	浮动收益	1%-5.65%	收益部分与中证500(000905.SH)挂钩	否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738期收益凭证	10,000	359天	浮动收益	0.10%-6.00%	收益部分挂钩标的中证500(000905.SH)	否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739期收益凭证	10,000	357天	浮动收益	0.10%-6.00%	收益部分挂钩标的中证500(000905.SH)	否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740期收益凭证	10,000	354天	浮动收益	0.10%-6.00%	收益部分挂钩标的中证500(000905.SH)	否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741期收益凭证	10,000	358天	浮动收益	0.10%-6.00%	收益部分挂钩标的中证500(000905.SH)	否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705期	20,000	93天	浮动收益	1.48%-3.6%	收益部分挂钩标的欧元兑美元汇率	否
中信建投	收益凭证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6172号)	16,000	181天	固定收益	3.30%	无	否
中信建投	收益凭证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6174号)	10,000	90天	固定收益	3.14%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公司资金中心负责委托理财工作的具体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公司会计核算部建立健全会计账目,资金中心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审计监察室负责审查自有资金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资金中心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6、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理财产品,经过审慎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国泰君安证券君跃聚龙佰佰定制款2020年第2期收益凭证

(1)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9 月 14 日

(2)产品起息日:2020 年 9 月 15 日

(3)产品到期日:2021 年 3 月 15 日

(4)认购金额:10,000 万元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挂钩标的:中证500(000905.SH)

固定收益率:1%;区间内收益率:4.65%;区间外收益率:0%

最初观察日:2020年9月15日(如遇到最初观察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最终观察日:2021年3月11日(如遇到最终观察日为非交易日,则回溯至其前的第一个交易日)

期初价格:中证500指数最初观察日当日的收盘价格

当日价格:中证500指数当前观察日当日的收盘价格

期末价格:中证500指数最终观察日当日的收盘价格

区间下限:期初价格×97%;区间上限:期初价格×103%

观察日总天数:最初观察日(含)至最终观察日(含)之间的交易日天数

区间内天数:最初观察日(含)至最终观察日(含)之间,当日价格大于等于区间下限且小于等于区间上限的交易日天数

区间外天数:区间外天数=观察日总天数-区间内天数

浮动收益率:浮动收益率=区间内收益率×区间内天数÷观察日总天数+区间外收益率×区间外天数÷观察日总天数。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738期收益凭证

(1)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9 月 23 日

(2)产品起息日:2020 年 9 月 23 日

(3)产品到期日:2021 年 9 月 17 日

(4)认购金额:10,000 万元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挂钩标的:中证小盘500指数(指数代码:000905.SH)

期初观察日:预定为2020年9月23日,遇节假日顺延;

期末观察日:预定为2021年9月15日,遇节假日顺延;

敲出观察日1:2020年10月23日;敲出观察日2:2020年11月23日;敲出观察日3:2020年12月24日;敲出观察日4:2021年1月22日;敲出观察日5:2021年2月22日;敲出观察日6:2021年3月25日;敲出观察日7:2021年4月23日;敲出观察日8:2021年5月24日;敲出观察日9:2021年6月24日;敲出观察日10:2021年7月23日;敲出观察日11:2021年8月23日。遇节假日顺延;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敲出观察日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另行公告为准。

收益表现水平:在收益凭证存续期内的任意一个观察日,挂钩标的在该观察日的收益表现水平=挂钩标的在该观察日的收盘价格÷挂钩标的期初价格×100%;

敲出水平:100%;

提前终止事件:在任一敲出观察日i(i=1到11),若挂钩标的的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敲出水平,则该敲出观察日发生提前终止事件;

票面利率:6%;

提前终止份额价值:若发生提前终止事件,则本期收益凭证产品的提前终止份额价值=份额面值×(1+票面利率×期初观察日(含)至提前终止兑付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

提前终止兑付金额:若本期收益凭证发生提前终止事件,投资者于对应的提前终止日应获得的提前终止兑付金额=投资者持有的收益凭证份额×提前终止份额价值。

到期终止份额价值:若本期收益凭证产品存续至到期日,到期终止份额价值=份额面值×(1+凭证约定收益率×期初观察日(含)至到期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其中:若期末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敲出水平,则凭证约定收益率=6%;若期末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小于敲出水平,则凭证约定收益率=0.1%;

到期终止兑付金额:在到期日,投资者应获得的到期终止兑付金额=到期终止份额价值×投资者持有的收益凭证份额。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739期收益凭证

(1)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9 月 25 日

(2)产品起息日:2020 年 9 月 25 日

(3)产品到期日:2021 年 9 月 17 日

(4)认购金额:10,000 万元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挂钩标的:中证小盘500指数(指数代码:000905.SH)

期初观察日:预定为2020年9月25日,遇节假日顺延;

期末观察日:预定为2021年9月15日,遇节假日顺延;

敲出观察日1:2020年10月26日;敲出观察日2:2020年11月26日;敲出观察日3:2020年12月25日;敲出观察日4:2021年1月25日;敲出观察日5:2021年2月25日;敲出观察日6:2021年3月26日;敲出观察日7:2021年4月26日;敲出观察日8:2021年5月27日;敲出观察日9:2021年6月25日;敲出观察日10:2021年7月26日;敲出观察日11:2021年8月25日。遇节假日顺延;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敲出观察日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另行公告为准。

收益表现水平:在收益凭证存续期内的任意一个观察日,挂钩标的在该观察日的收益表现水平=挂钩标的在该观察日的收盘价格÷挂钩标的期初价格×100%;

敲出水平:100%;

提前终止事件:在任一敲出观察日i(i=1到11),若挂钩标的的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敲出水平,则该敲出观察日发生提前终止事件;

票面利率:6%;

提前终止份额价值:若发生提前终止事件,则本期收益凭证产品的提前终止份额价值=份额面值×(1+票面利率×期初观察日(含)至提前终止兑付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

提前终止兑付金额:若本期收益凭证发生提前终止事件,投资者于对应的提前终止日应获得的提前终止兑付金额=投资者持有的收益凭证份额×提前终止份额价值。

到期终止份额价值:若本期收益凭证产品存续至到期日,到期终止份额价值=份额面值×(1+凭证约定收益率×期初观察日(含)至到期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其中:若期末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敲出水平,则凭证约定收益率=6%;若期末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小于敲出水平,则凭证约定收益率=0.1%;

到期终止兑付金额:在到期日,投资者应获得的到期终止兑付金额=到期终止份额价值×投资者持有的收益凭证份额。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740期收益凭证

(1)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9 月 28 日

(2)产品起息日:2020 年 9 月 28 日

(3)产品到期日:2021 年 9 月 17日

(4)认购金额:10,000 万元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挂钩标的:中证小盘500指数(指数代码:000905.SH)

期初观察日:预定为2020年9月28日,遇节假日顺延;

敲出观察日1:2020年10月29日;敲出观察日2:2020年11月27日;敲出观察日3:2020年12月28日;敲出观察日4:2021年1月28日;敲出观察日5:2021年2月26日;敲出观察日6:2021年3月29日;敲出观察日7:2021年4月29日;敲出观察日8:2021年5月28日;敲出观察日9:2021年6月28日;敲出观察日10:2021年7月29日;敲出观察日11:2021年8月27日。遇节假日顺延;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敲出观察日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另行公告为准。

收益表现水平:在收益凭证存续期内的任意一个观察日,挂钩标的在该观察日的收益表现水平=挂钩标的在该观察日的收盘价格÷挂钩标的期初价格×100%;

敲出水平:100%;

提前终止事件:在任一敲出观察日i(i=1到11),若挂钩标的的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敲出水平,则该敲出观察日发生提前终止事件;

票面利率:6%;

提前终止份额价值:若发生提前终止事件,则本期收益凭证产品的提前终止份额价值=份额面值×(1+票面利率×期初观察日(含)至提前终止兑付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

提前终止兑付金额:若本期收益凭证发生提前终止事件,投资者于对应的提前终止日应获得的提前终止兑付金额=投资者持有的收益凭证份额×提前终止份额价值。

到期终止份额价值:若本期收益凭证产品存续至到期日,到期终止份额价值=份额面值×(1+凭证约定收益率×期初观察日(含)至到期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其中:若期末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敲出水平,则凭证约定收益率=6%;若期末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小于敲出水平,则凭证约定收益率=0.1%;

到期终止兑付金额:在到期日,投资者应获得的到期终止兑付金额=到期终止份额价值×投资者持有的收益凭证份额。

6、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705期

(1)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10 月 17 日

(2)产品起息日:2020 年 10 月 17 日

(3)产品到期日:2021 年 1 月 18 日

(4)认购金额:20,000 万元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挂钩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1年1月13日

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1.8且大于或等于0.5,产品年化预期